

全市整顿金融秩序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专项行动督导调度工作情况

本报讯 截至10月12日,全市整顿金融秩序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专项行动已成功收回不良贷款988笔、金额共计11851万元。其中,通过监察局约谈、公告书送达等方式,收回公职人员借款及担保不良贷款191笔、金额818万元;收回与法院联办不良贷款627笔、金额8444万元;收回与公安关联办不良贷款170笔、金额2589万元。

一、召开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例会

9月24日上午,全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工作例会。市委政法委副书记、维稳办主任朱辉同志,市维稳办副主任王爱玲同志,市金融办副主任薛仲联同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王新强同志,省联社淄博办事处副主任钟金铭同志出席会议,专项行动督导组全体成员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9月23日下午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尚龙江同志对“全市整顿金融秩序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专项行动”进行调研督导的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了专项行动第一次督导工作。

会议要求:一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将本次督导工作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要认真学习,吃透精神,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周连华副书记讲话精神和尚龙江书记指示精神为重点开展好督导工作。二是

明确任务,突出重点。督导工作要贯穿于专项行动的全过程,从25日开始持续到10月底,督导工作既要落实到各区县,也要落实到镇办。三是掌握原则,明确责任。区县党委政府要切实担负起责任,督导组要听取区县党委政府及镇办的汇报。四是强化措施,严肃纪律。要带着问题进行督导。每个区县要确定2-3家清收难度大的乡镇,工作重心向重点乡镇倾斜。

二、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对区县的督导情况

9月25日至29日,5个督导组分别在市维稳办副主任王爱玲同志、市金融办副主任薛仲联同志、市纪委常委张寅玲同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王新强同志、市公安局副局长张正祥同志的带领下先后到全市10个区县进行督导。

督导组听取了各区县关于专项行动开展情况汇报,与区县公、检、法、纪检监察等部门,区县联社、农商行进行了座谈,对各区县下一步工作重点提出要求:一是抢抓机遇。将专项行动作为优化金融生态环境的重要契机,9月30日前是不良贷款客户主动还款阶段,要加快工作进度,多手段、广渠道督促不良贷款客户主动还款。二是典型推动。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持续开展宣传。三是重点打击。按

部门,分批次慎重筛选确定需采取一定强制措施借款人名单,集中力量,主动出击,形成示范带动效应。四是落实责任。将专项行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乡镇党委政府,落实到公、检、法、纪检监察等相关部门,相关责任人。五是强化措施。持续抓好集中办公工作,坚持例会、通报、协调、督导等制度,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通过督导,各区县均结合自身情况,找准工作重点,落实工作措施,积极推进专项行动开展。9月29日第一次督导结束以来,全市共收回不良贷款390笔、金额3928万元,取得良好效果。

三、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督导调度会议

10月9日上午,全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督导调度会议。市委政法委副书记、维稳办主任朱辉同志,市纪委常委张寅玲同志,市维稳办副主任王爱玲同志,市金融办副主任薛仲联同志,省联社淄博办事处副主任钟金铭同志出席会议,专项行动督导组全体成员参加了会议。

5个督导组分别汇报督导工作开展情况。督导组总结分析了区县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需市领导小组协调解决的问题,就开展好专项行动提出工作建议。

会议要求:一是做好全市专项行动调度会准备工作。在调度

会上,要总结前期工作好的做法,取得的成绩、效果,反映面上一些共性问题,提出下一步措施。二是做好信息交流工作。及时反映市、区县专项行动动态情况,提出工作建议,每天通报工作进展情况。三是进入10月份,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抓好重点案件推进。

四、办事处对各法人机构督导情况

10月8日至10日,办事处班子成员先后赴挂包联系点督导专项行动进展情况。积极对接地方党委政府、集中办公领导小组、公、检、法和纪检监察等部门,掌握专项行动进展情况,指导督促各法人机构专项行动进一步开展,并提出工作要求:一是各法人机构领导班子成员以及中层人员要全部下沉到挂包信用社(支行),调度、帮扶、督导专项行动开展。要积极走访欠贷户和单位,充分运用公、检、法力量,解决实际问题,取得实际效果。二是加强对各法人机构领导班子和中层人员的考核,将考核细化到个人,集中全力做好专项行动。三是借助专项行动,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步伐,改善资产质量,提升监管指标。加强财务管理,优化资本运作,努力增收节支,确保全面完成省联社下达的指标任务。

(范元林 崔建伟)

杨某赖账已多年 听说坐牢立归还 临淄农商行联合法院清收 杨某不良贷款26.4万元

本报讯 9月30日,临淄农商行与区法院组织人员凌晨出击对故意拖欠农商行债务的朱台镇杨某依法采取行动,收回不良贷款26.4万元。

杨某是临淄区朱台镇南高村人,多年从事奶牛养殖工作。杨某分别于2004年6月、2005年3月、2005年11月以联名担保方式分三笔在农商行借款35万元,后由于奶制品价格波动较大,加之管理不善,杨某养殖场陷入困境,截至2006年11月三笔贷款均逾期形成不良贷款。2007年3月、2009年4月,临淄农商行分两次将杨某起诉至法庭,并申请强制执行。强制执行初期,杨某与农商行签订还款协议,并归还本金8.6万元,后杨某悔约拒不执行约定。截至2013年9月30日,杨某累计拖欠本金26.4万元,利息59.6万元。

临淄区整顿金融秩序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专项行动中,杨某成为全区首批重点打击对象。经过细致地调查走访,9月30日凌晨,临淄农商行与区法院联合开展行动,在家中将杨某抓获,并依法拘留。拘留后,农商行与区法院工作人员对杨某进行了细致的法律知识讲解,讲明主动还款可以减轻处罚,拒不还款必将判刑受到法律严惩。迫于坐牢压力,杨某积极联系家人筹款,当日归还本金10万元,并与农商行签订还款协议,约定10月8日再次归还本金10万元,其余本息逐步归还。10月8日下午,抢在下班前最后一刻,杨某如约赶到农商行,归还本金10万元,并进一步明确剩余本息还款日期。至此,拖欠多年不良贷款成功化解。

(刘新建 路刚)

横遭不幸留遗憾 诚信父母替儿还 沂源县联社收回一笔 5年前陈欠不良贷款

本报讯 “王经理,一万六千元钱,您点一下……”9月26日,一对中年夫妇来到大张庄信用社,将一摞报纸裹着的现金放到客户经理王洪彬手里。

这笔钱是用来还贷款的,借款人却不是张氏夫妇,而是他们去世的儿子。2008年,娄家铺子村一位年轻人自主创业,要盖冬暖棚种蔬菜,当时手头紧张的他找到信用社,顺利申请1万元小额贷款。孰料年底一场大雪,大棚被压垮,更为不幸的是,2009年初一场车祸,夺走了这名年轻人的生命。借款人死亡,借款成为不良贷款,客户经理上门了解情况,见他家经济拮据,便没再催收。

这笔账他的父母却一直记在心上。今年9月,大张庄镇广泛宣传专项行动,也到娄家铺子村贴告知书,用喇叭广播,号召不良借款户主动还款,营造诚信的社会环境。张氏夫妇听闻消息,想起去世的儿子还欠着钱,很是不安。当天晚上,孩子的母亲甚至做梦,梦见孩子说借了人家钱还没还。第二天一早,张氏夫妇打电话咨询大张庄信用社,管片客户经理王洪彬接听,为他查询了贷款信息,未还本金有1万元,利息共计6千元。当天下午,这对夫妇赶到信用社,还上贷款,了了多年心事。

(唐乃刚)

政策宣传到位 徐某欠贷追回

桓台县联社收回一笔 29万元农户不良贷款

本报讯 9月25日,桓台县联社索镇信用社客户经理与借款人徐某一起来到信用社营业室,现金归还逾期贷款29万元。这笔贷款逾期一年多,僵局之时,终于借本次整顿金融秩序的东风,成功收回。

借款人徐某,桓台县索镇人,于2011年7月19日从信用社申请贷款50万元,由于经营不善,2012年7月18日到期后未能按时偿还本息,截至贷款到期日,仍欠本金29万元。客户经理多次催收,徐某百般推脱,后演变为拒而不还。

桓台县联社对辖内不良贷款逐笔分析,认定徐某有还款能力,且担保人具有固定收入,将其列为首批工作对象。通过与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积极沟通,向其发放通告和还款告知书,宣传本次活动为政法委牵头,公检法等参与的一次整顿活动,客户经理还说明9月30日为最后还款日,30日之后信用社将依法起诉,严厉打击。

徐某在了解到政策后,表态月底前还清贷款。客户经理趁热打铁,联系三名担保人轮番做其工作,指出本次活动政府决心大和力度大,早还早有利。

最终徐某打通了索镇信用社客户经理的电话,表示愿意归还贷款,客户经理当天赶到徐某的店里,与其一同到银行提取了现金,到信用社归还贷款本息29万元。

徐某的案例只是本次专项行动的一个缩影,通过本次专项行动,桓台县联社通过分组认领的方式,责任到人,送达告知书,当面与当事人对接,根据借款人和担保人实际偿还能力制定催贷方案。目前,已有很多借款人与担保人积极主动联系信用社员工,协商还款事宜。

(郭强 张强)



博山开展警示教育 提升案件执结效率

为进一步增强专项行动影响力,提升案件执结效率,10月11日,博山区涉农信社案件被执行人警示教育活动在区法院执行局举办,依法传唤158名被执行人参加教育活动。

警示教育结束后,区法院执行局执行员立即逐笔召集参会的借款人、担保人进行现场约谈,就贷款归还事宜对当事人进行询问,并及时做好笔录。经过近一天的约谈,现场办结案件15件,收回不良贷款现金25.91万元,签订涉及54个案件的还款协议,总金额达115万元,当前,约谈行动仍在进行。(谢彬凯 高宁)

赖账不还严打击 “利剑行动”显威力 淄川区联社联合法院执行局对欠款人采取拘留强制措施

本报讯 10月12日凌晨,淄川区联社联合淄川区法院开展“利剑行动”,对经过传唤拒不到庭、拒不申报财产及拒不履行还款义务的欠款人采取了拘留的强制措施,在全区范围内形成了强有力的震慑效果。

提前准备早传唤。为了扎实做好此次“利剑行动”,淄川区联社同法院密切协作,在告知书送达的同时向相关借款人及担保人送达了传票,对于传唤拒不到庭并且无还款意愿的欠款人做好了相关统计。国庆期间,联社各清收中队加班,加点对填写传票、财产申报通知

书、执行通知书等1400余份,向债务人发送挂号信共计343封。

细致摸排巧安排。资产部与相关客户经理对挑选出的60户重点打击对象进行了细致摸排,联社同执行局多次召开会议,最终确定了第一次“利剑行动”的打击对象。10月11日下午,联社同执行局召开行动会议,对行动做了详细部署。针对杨寨建材城面积大、人员多、信息快的特点,行动小组专门设计了线路并安排车辆提前进驻确定拘留对象,逐个采取措施。

严厉打击显成效。10月12日凌晨四点半,淄川区法院门口

警灯闪烁,法警整齐列队。随着“利剑行动”总指挥一声令下,所有人员按照原定计划迅速行动。此次“利剑行动”分2个小组共计5个小队分别进行。在杨寨建材城的小组将欠款人王某拘留带出其门头后,围观人员纷纷对其欠款的行为进行指责,并表示对这种有经济实力拒不履行还款义务的欠款人应进行严厉打击,净化当地信用环境。本次行动共有法院法官、法警及联社相关客户经理共计近80人参加,出动车辆近20辆,司法拘留近20人,当日即有7人还款36.5万元。

(李兆业 张振亭)